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5 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控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

采购人：邳州市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徐州保平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电子签章）：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 日

目 录

一、开标一览表	3
资格条件	4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营业执照）	4
三、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5
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7
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2
六、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3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36
八、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8
符合条件	39
九、开标一览表	39
十、分项价格表	40
十一、投标函	41
十二、授权委托书	42
十三、偏离表	43
(1) 国家农机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	46
(2)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结果证书编号查询截图	52
(3) 软件平台应用截图	53
(4) 标▲项检验/检测报告	62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66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单价(小写)
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 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治项目	详见投标文件	43410 元
单价(大写)：	肆万叁仟肆佰壹拾元整	

投标人公章：



资格条件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营业执照）



三、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利润表

编制单位：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

会小企01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603,932.67	88,000.00
减：营业成本	2	373,680.00	42,807.62
税金及附加	3	76.89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76.8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销售费用	11	698.90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698.90	
管理费用	14	214,941.95	22,929.28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101,286.51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464.78	28.50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16.2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4,070.15	22,234.60
加：营业外收入	22	1,212.48	
其中：政府补助	23	1,212.48	
减：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15,282.63	22,234.60
减：所得税费用	31	1,564.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13,717.78	22,234.60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2025-08-31

会小企01表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2,350.56	79,323.40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65,250.00	120,970.00
应收账款	4	179,450.00	137,970.00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9,400.00	9,200.00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14.5	1,545.09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9.00	应付股利	38		
存货	9			其他应付款	39	34,677.74	37,049.12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129,544.59	168,764.21
库存商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191,800.56	217,302.40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47	129,544.59	168,764.21
固定资产原价	18						
减：累计折旧	19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20,000.00	20,000.00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42,255.97	28,538.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62,255.97	48,538.19
资产总计	30	191,800.56	217,302.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191,800.56	217,302.40

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中华人 ^民 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32115250300039429					
填发日期: 2025年 7月 2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1183MADG06BM18		纳税人名称	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116250100049818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6	43.0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拾叁元零捌分				¥43.08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计税依据: 287228.11					



中华人 ^民 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32115250500023293					
填发日期: 2025年 7月 27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321183MADG06BM18		纳税人名称	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211625040036223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4-28	34.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肆元整				¥34.00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计税依据: 30720.2					

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

缴费人名称：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21183MADG06BM18

电子税票号码	税务征收机关	社保经办机构	单位编号	费种	征收品目	征收子目	费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2116250100012371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1100000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1 至 2025-01	2025-01-06	97.58
432116250100012371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1100000000002011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1 至 2025-01	2025-01-06	24.40
432116250400052844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1100000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 至 2025-04	2025-04-15	439.11
432116250600037699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6 至 2025-06	2025-06-11	24.40
43211625050008239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1100000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 至 2025-05	2025-05-21	97.58
43211625070009149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1100000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97.58
43211625050008239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1100000000002011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5 至 2025-05	2025-05-21	24.40
432116250700091496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24.40
43211625070009150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780.64

第1页共7页

432116250100012371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1 至 2025-01	2025-01-06	24.40
432116250700091496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24.40
432116250500010294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 至 2025-03	2025-03-20	24.40
432116250400052844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 至 2025-04	2025-04-15	390.32
432116250500091504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1100000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保险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24.40
432116250700064504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1100000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439.11
432116250300102908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1100000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 至 2025-03	2025-03-20	97.58
43211625040005284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4 至 2025-04	2025-04-15	19.52
432116250100012370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1 至 2025-01	2025-01-06	390.32
432116250400052844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1100000000002011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4 至 2025-04	2025-04-15	24.40
432116250500082392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 至 2025-05	2025-05-21	24.40
43211625070009150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390.32
43211625070009149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321100000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439.11

第2页共7页

4321162505000823 92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5至2025-05	2025-05-21	19.52
4321162504000528 44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个人缴 纳)		2025-04至2025-04	2025-04-15	97.58
4321162503001029 08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3至2025-03	2025-03-20	24.40
4321162505000823 9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5至2025-05	2025-05-21	439.11
4321162502000716 58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大额医疗 互助保险(个 人缴纳)		2025-02至2025-02	2025-02-18	24.40
4321162503001029 0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个人缴 纳)		2025-03至2025-03	2025-03-20	390.32
4321162501000123 70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 人缴纳)		2025-01至2025-01	2025-01-06	24.40
4321162505000823 9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大额医疗 互助保险(个 人缴纳)		2025-05至2025-05	2025-05-21	24.40
4321162504000528 4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4至2025-04	2025-04-15	780.64
4321162504000528 4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 人缴纳)		2025-04至2025-04	2025-04-15	24.40
4321162501000123 70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1至2025-01	2025-01-06	780.64
4321162507000915 04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7至2025-07	2025-07-21	24.40
4321162507000914 96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7至2025-07	2025-07-21	19.52

第3页共7页

4321162506000376 99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 位缴纳)		2025-06至2025-06	2025-06-11	24.40
4321162505000823 92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 位缴纳)		2025-05至2025-05	2025-05-21	24.40
4321162506000377 00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个人缴 纳)		2025-06至2025-06	2025-06-11	97.58
4321162507000915 0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 人缴纳)		2025-07至2025-07	2025-07-21	24.40
4321162502000716 5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个人缴 纳)		2025-02至2025-02	2025-02-18	390.32
4321162503001029 0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3至2025-03	2025-03-20	780.64
4321162506000376 99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6至2025-06	2025-06-11	780.64
4321162502000716 5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 位缴纳)		2025-02至2025-02	2025-02-18	24.40
4321162502000716 58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2至2025-02	2025-02-18	439.11
4321162503001029 0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3至2025-03	2025-03-20	19.52
4321162505000823 92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5至2025-05	2025-05-21	780.64
4321162502000716 5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2至2025-02	2025-02-18	19.52
4321162506000376 99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6至2025-06	2025-06-11	19.52

第4页共7页

4321162507000914 9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大额医疗 互助保险(个人 缴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24.40
4321162507000914 96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780.64
4321162507000915 0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 位缴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24.40
4321162502000716 58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2 至 2025-02	2025-02-18	24.40
4321162506000377 00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6 至 2025-06	2025-06-11	439.11
4321162506000377 00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大额医疗 互助保险(个人 缴纳)		2025-06 至 2025-06	2025-06-11	24.40
4321162506000376 99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个人缴 纳)		2025-06 至 2025-06	2025-06-11	390.32
4321162501000123 70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1 至 2025-01	2025-01-06	19.52
4321162502000716 5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 缴纳)		2025-02 至 2025-02	2025-02-18	24.40
4321162505000823 92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个人缴 纳)		2025-05 至 2025-05	2025-05-21	390.32
4321162502000716 58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个人缴 纳)		2025-02 至 2025-02	2025-02-18	97.58
4321162504000528 4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 位缴纳)		2025-04 至 2025-04	2025-04-15	24.40

4321162504000528 44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大额医疗 互助保险(个人 缴纳)		2025-04 至 2025-04	2025-04-15	24.40
4321162501000123 71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大额医疗 互助保险(个人 缴纳)		2025-01 至 2025-01	2025-01-06	24.40
4321162503001029 08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3 至 2025-03	2025-03-20	439.11
4321162507000915 03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19.52
4321162506000377 00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6 至 2025-06	2025-06-11	24.40
4321162503001029 08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大额医疗 互助保险(个人 缴纳)		2025-03 至 2025-03	2025-03-20	24.40
4321162507000914 96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个人缴 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390.32
4321162501000123 71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1 至 2025-01	2025-01-06	439.11
4321162503001029 0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 位缴纳)		2025-03 至 2025-03	2025-03-20	24.40
4321162502000716 5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一体化)	61265694	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 保险(单位缴 纳)		2025-02 至 2025-02	2025-02-18	780.64
4321162507000914 97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24.40
4321162507000915 04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 税务局	句容市医疗保险基金 管理中心	3211000000 0000020116	基本医疗保险 费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个人缴 纳)		2025-07 至 2025-07	2025-07-21	97.58

第6页共7页

实缴(退)金额合计	—	—	—	—	—	14,598.16
-----------	---	---	---	---	---	-----------

出具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句容市税务局
开具日期:2025年07月27日

第7页共7页

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项目名称：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控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

采购包：1

供应商郑重声明：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项目名称：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控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为：

设备：

1、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的设备，即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及其备品备件等。

专业技术能力：

1、公司承诺在设备保修期内对所有设备免费保修及维护，保修期过后继续提供设备维修及维护服务，对于设备使用过程中所产生的任何问题，我们在接到客户电话第一时间安排技术人员上门解决问题，及时高效处理客户遇到的各种问题。同时对本项目的招投标及合同的履行承担责任；若发生合同纠纷，我公司将积极配合采购人做好协调工作，愿意按照相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特此承诺。

供应商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2日

备注：《第六章 采购需求》“技术规格”中带“★”标志项内容进行响应——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偏离表，第43-65页。

(1) 已履行同类项目

成 交 通 知 书

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滨海县林果生产服务中心采购的 2025 年林业有害生物智能监测器材采购，经批准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开展采购，该谈判工作已结束。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本项目谈判文件的规定，确定你方为成交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三十日内至滨海县林果生产服务中心签订合同。

成交信息如下：

1. 成交价：113200 元



2025年林业有害生物智能监测器材采购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单位(全称): 滨海县林果生产服务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供 应 商(全称): 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盐城市盛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办组织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甲乙双方就2025年林业有害生物智能监测器材采购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标的

1.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货物一览表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 规格	计量 单位	数 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害虫性诱智能测报系统			台	2	56600.00	113200.00
合计	壹拾壹万叁仟贰佰元整					113200.00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叁仟贰佰元, 小写
(113200.00 元)。

2.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辅材、配件、运输、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保险、抽样产品检测费用、现场安装调试达到正常可使用状态、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三、产品质量、参数、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符合企业行业标准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2. 害虫性诱智能测报系统参数硬件部分：

(1) 系统应能识别包括但不限于二化螟、茶尺蠖、美国白蛾、松毛虫、斜纹夜蛾、甜菜夜蛾、玉米螟、草地贪夜蛾、粘虫等主要害虫。诱捕器（反向三漏斗飞蛾类诱捕器）：诱捕系统为倒置漏斗式飞蛾诱捕器，增加反向双漏斗蛾子逃逸结构：整体横切面为梨形，纵切面似椅子形；材质为ABS。（诱捕器进虫漏斗参数符合NY/T2732-2015农作物害虫性诱监测技术规范第4条第4.1款要求）。上集虫器：呈帽型，顶部倾斜。下集虫器为透明聚酯瓶。

(2) 双计数系统：上下集虫器各带一个三层4对红外计数装置，自动计数进入集虫器的昆虫，间隔<1S。计算总数后发送至服务器数据库。

(3) 自动计数功能：害虫经过第二层红外感应器时，蜂鸣器响
一声音，自动计数+1，当有害虫逃出时，计数-1。

(4) 终端储存器：实时记录和存储诱捕器监测数据，储存时间

≥12月。

(5) 终端储存功能：终端断电或者发送失败的时候应能够把数据存储下来，等待下次上电时发送数据。

3. 网关数据发送功能：每隔1小时向网关发送监测数据，并能通过GPRS网络发送至服务器。



15

(7) 具有定时自检及自动重启纠错功能，默认白天为省电模式，亦可人工配置省电时间段。终端参数：工作温度：0℃-60℃；工作湿度：0-99%；工作电压：DC12V；正常平均功率：<1W。

(8) 太阳能板：单晶硅；功率：50W。

(9) 支架：太阳能主杆材料喷塑铝管，高300±0.5cm，直径8.9±0.1cm。诱捕器一体支架不锈钢304材质。

(10) 防电箱：表面喷塑304不锈钢材质，内含双层，外盖标防电标识。

(11) 底座：8边型喷塑铸铁材质。

3. 害虫性诱智能测报系统参数软件部分

(1) 可通过移动端APP查看每小时、每日、每月、任意时间段数据；

(2) 设置好诱芯后有30天倒计时提醒；

(3) 可进行设备状态查看，设备控制；并具有死机自动重起纠错功能；

(4) 可通过移动端APP设置各个终端的经纬度，点击经纬度可直接导航到该终端设备；

(5) 实时监测数据可对接到电脑端数据分析平台-“昆虫性诱智能测报系统的云端数据库平台”。

4.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按企业标准和产品要求进行包装，包装物不回收。

5. 验收和安装调试：甲方收到设备后应立即拆封并按合同或发货清单进行核对验收，如发现与合同或清单不符合的，应在3天内与乙方联系，否则视为甲方已完成交货。甲方如在到货后的30天内发现有

产品(诱芯)批次无效果,可向乙方提出退货要求。产品安装调试工作由乙方负责。

6. 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自交付之日起计算一年以内仪器相关的主要部件免费更换; 人为原因(人为故意损坏、搬运损坏)和不可抗力原因损坏均不在保修范围以内。另外提供三年维护保养、软件维护及升级服务等技术支持。

四、交货时间、地点

1. 交货时间: 自2025年4月29日至2025年5月13日止。

2. 交货地点: 货物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合同款支付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 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 付款方式: 合同按约定履行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收到服务

方发票后, 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支付余款。

六、知识产权保护

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

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 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 甲方应当保护乙方产品所包含的知识产权, 非经乙方书面同意, 甲方不得故意或过失将乙方提供的产品给予其他第三方使用。除此之外, 甲方不得自行或委托、授意他人以仿制、伪造、反向工程等方式侵害乙方知识产权。如甲方违反本条款的, 将赔偿乙方的全部直接损

原稿
321404111
17

失和间接损失。

七、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3. 在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内，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八、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成交通知书、采购公告文件、询价响应文件及其他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兴化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壹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此页无正文。





滨海县林果生产服务中心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电 话:

税 号:

2025.05.06

卖方(乙方) 公章:

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句容市开发区阳

山路201号集美雅苑11-704室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电 话: 18951282160

税 号: 91321183MADG06BM18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句容市支行

账 号: 10329001040245427



成交通知书

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在由江苏天信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组织采购的“镇江市植保植检站害虫智能性诱测报系统等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STX-2025101101 号）”的采购活动中，按照法定程序开展评标工作，并报经本项目监督小组及采购人同意，确认贵方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玖万贰仟叁佰元整（¥92300.00 元），供货期：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安装到位。

请于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签署人须为法人或其本项目授权委托人。

特此通知



镇江市植保植检站害虫智能性诱测报系统等设备采购项目

合 同

项目编号: JSTX-2025101101号

采购单位(全称): 镇江市植保植检站 (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全称): 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 江苏天信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甲乙双方就 镇江市植保植检站害虫智能性诱测报系统等设备采购 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标的

1.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货物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价	合价
1	玉米螟性诱智能 测报设备	1台	42300.00元	42300.00元
2	会议平板及配套	1套	50000.00元	50000.00元

1.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 玖万贰仟叁佰元, 小写(¥ 92300.00

元) 3211831044771

2.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辅材、配件、运输、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保险、抽样产品检测费用、现场安装调试达到正常可使用状态、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三、产品质量、参数、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符合企业行业标准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2. 产品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玉米螟性诱智能测报设备	<p>1、设备应能识别包括但不限于稻纵卷叶螟、玉米螟、二化螟、大螟、斜纹夜蛾、甜菜夜蛾、草地贪夜蛾、粘虫、棉铃虫等主要害虫。设备实时监测数据可对接到电脑端数据分析平台，可查看时间段、每月、单日、每小时诱虫量数据，能按害虫类别，地理区域筛选统计累计总数、平均数的趋势图（提供软件平台应用截图）。</p> <p>2、设备具有设备定位及导航功能，诱芯到期提醒功能、设备非正常工作提醒功能。</p> <p>3、害虫诱捕装置：诱捕器为PC材质，结构为反向三漏斗飞蛾类诱捕器。增加反向三漏斗蛾子防逃逸结构。</p> <p>4、双计数模块：上下集虫器各带一个三层4对红外计数装置，内有防止重复计数、漏计数机构。自动计数进入集虫器的昆虫，计算总数后上传到服务器数据库。自动计数准确度不低于95%。</p> <p>5、自动计数功能：害虫经过红外感应器时，并自动计数+1，间隔时间≤1s。</p> <p>6、终端储存发送功能：实时记录和存储诱捕器监测数据，储存时间≥12月。定时定向发送监测数据，同时具有自检、纠错功能。</p> <p>7、无线数据接收功能：1小时/次接收终端数据，并通过无线网络发送到服务器。</p> <p>8、网关和终端配置：一个网关可配置不低于5个数据采集终端。</p> <p>9、设备供电：采用太阳能板供电，单晶硅材质；功率：≥50W，可在-40° C-80° C气温下工作。蓄电池为锂电池，规格：≥12V, 40Ah，连续阴雨天，设备正常运行不低于20天。</p> <p>10、设备立杆材料为喷塑铝管，整体高度不低于300CM，配防电机箱，材质 304不锈钢材质，外标防电标识，具防尘、防水功能。</p> <p>11、设备具有手机APP，可通过APP查看实时数据、历史数据。</p> <p>12、设备可查看预测未来2个月诱虫量，预测次代幼虫发生动态，包括卵期、低龄幼虫期。</p>

		13、设备实时监测数据可对接到电脑端数据分析平台-“昆虫性诱智能测报系统的云端数据库平台”及江苏省智慧农事服务中心平台。
2	会议平板及配套	<p>1、平板尺寸≥ 98英寸，分辨率：3840*2160，显示比例：16:9，最大可视角度：178度；</p> <p>2、屏体亮度：≥ 450cd/m²，屏体对比度：5000:1。色域：不低于90%NTSC宽色域；</p> <p>3、触摸屏安卓系统支持20点触控10笔以上书写，WINDOWS系统下支持50点触控及20笔书写，触摸分辨率：$>32768\times32768$；</p> <p>4、整机支持安卓和Windows双系统并行运行，1秒切换。整机内置安卓11.0系统，A55×4, MP2 Mali-G52配置，RAM为8G, ROM为128G；</p> <p>5、整机内嵌针脚数为80 Pin（双面），符合Intel标准规范的插拔式电脑，支持Windows平台；</p> <p>6、内置电脑模块采用Intel I5 酷睿14代及以上处理器；8G DDR4或以上配置内存；256G或以上配置固态硬盘。</p> <p>7、整机内置4800W高清摄像头，支持模拟HDR、人脸消红等功能；内置8阵列麦克风，支持8米拾音；支持自动增益，噪声抑制，回声消除等功能；</p> <p>8、整机内置2.0扬声器，声音功率2x10W。支持会议模式和音乐模式，可供用户自由选择。左右声道分体式前置发声。</p> <p>9、支持开机模式选择，默认上电待机，用户可根据需求自定义上电开机，上电待机，上电记忆；</p> <p>10、支持Windows7/8/10/11、OSX 10.13及以上、IOS 10.0及以上、Chrome OS、Linux(x86/ARM)、Android 5.0及以上，安卓系统支持多种设备通过无线投屏器、投屏软件、Airplay或DLNA形式无线投屏。</p> <p>11、配套音箱不少于2个，频率响应：80Hz-20kHz(-10dB)；灵敏度：90dB，额定阻抗8Ω；额定功率：90W 最大功率：180W。</p> <p>12、主功放1台，8Ω立体声功率：$350W\times24\Omega$；立体声功率：450W；接功率：900W。</p> <p>13、数字调音台一台：10路调音台，6路话筒输入，2路立体声，16种高质量的DSP效果单元。带SUB/SD录音功能，支持MP3/USB/SD音频播放；所有麦克风通道有3段EQ。</p> <p>14、反馈抑制器一部，模拟输入：2xXLR, 2xTRS电平式模拟输出：2xXLR, 2xTRS电平式最大输入电平：+15 dBu，最大输出电平：+10 dBu THD+N 0.001% @ 1kHz 0dBuS/N信噪比 >110dBa（旁通模式下）频率响应：20Hz - 20kHz；-0.5dBu @ 20Hz~20kHz（旁</p>

		通) DSP处理器 独家DSP算法, 24位数据x96位因数 DSP精度 滤波器处理24x32位 反馈处理 每通道带12段高精度的实时陷波滤波器, 可衰减范围高达45dB。 15、配电源时序器, 无线鹅颈话筒一拖四, 手持话筒一拖二。
--	--	--

3.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按企业标准和产品要求进行包装, 包装物不回收。

4. 验收和安装调试: 甲方收到设备后应立即拆封并按合同或发货清单进行核对验收, 如发现与合同或清单不符合的, 应在3天内与乙方联系, 否则视为甲方已完成交货。甲方如在到货后的30天内发现有产品批次无效果, 可向乙方提出退货要求。产品安装调试工作由乙方负责。

5. 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自交付之日起计算一年以内仪器相关的主要部件免费更换; 人为原因(人为故意损坏、搬运损坏)和不可抗力原因损坏均不在保修范围以内。另外提供质保期内维护保养、软件维护及升级服务等技术支持。



3.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 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货款的70%, 安装完成后支付剩余的余款。

六、知识产权保护

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

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 甲方应当保护乙方产品所包含的知识产权，非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故意或过失将乙方提供的产品给予其他第三方使用。除此以外，甲方不得自行或委托、授意他人以仿制、伪造、反向工程等方式侵害乙方知识产权。如甲方违反本条款的，将赔偿乙方的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七、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3. 在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内，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承担退货的全部费用。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八、争端的解决

合
同
在
执行
过
程
中
发
生
的
任
何
争
议
如
双
方
不
能
通
过
友
好
协
商
解
决
按
相
关
法
律
法
规
处
理

3211831044771
凡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成交通知书、采购公告文件、询价响应文件及其他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此页无正文。

买方(甲方) 公章：

镇江市植保植检站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电 话：



卖方(乙方) 公章：

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句容市宁杭北路

江南世家商业F129号

法定代表人签名：陈书

委托代理人签名：

电 话： 18951282160

税 号： 91321183MADG06BM18

开 户 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句容市支行

账 号： 10329001040245427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 YXNYNCJZB2024016(公)

句容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宜兴市农业农村局的智能虫情测报灯采购项目的评审工作已结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请你单位于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内，办理签订合同前的相关手续；并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如逾期不办理相关手续、签订合同，财政部门将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如果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结果的产生过程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财政部门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暂停或撤销签订合同，并视情况作出相应处理。

成交范围和内容: 智能虫情测报灯采购项目

成交价: 200000 元

备注: 成交单价(元): 100000 /套；数量: 2 套。

亚太勤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2024 年 7 月 30 日

3202821061028

宜兴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7 月 30 日

3202820986345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宜兴市农业农村局智能虫情测报灯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YXNYNCJZB2024016(公)

甲 方: 宜兴市农业农村局

乙 方: 句容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 宜兴市农业农村局内

签订日期: 2024 年 8 月 9 日



本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9 日由 宜兴市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与 句容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甲方愿以总价款人民币 贰拾万元（¥ 200000）向乙方购买 虫情信息采集分析系统；数量：2套，并经双方协商同意下列条款：

一、本合同供、需双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

二、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合同书及所附条款；（2）成交通知书；（3）乙方成交的响应文件；（4）招标文件（采购项目编号：YXNYNCJZB2024016（公））；（5）乙方在报价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三、乙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和交货的期限向甲方提供上述合格的设备和服务。

四、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组织对成交供应商的供货产品逐项进行验收。

五、供应商供货完毕凭正式发票和验收单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步骤和方法与甲方结算采购资金。

六、宜兴市农业农村局为本合同的备案单位。

七、本合同一式陆份，供需双方各持二份，报送备案机构备案一份、招标代理公司存档一份。

甲方（采购人）：宜兴市农业农村局
代表人签字：张伟
电 话：0510-82951052
开户银行：宜兴农商行东山西路支行
账 号：3202236701231000000260

主 所：江苏无锡宜兴宜城街道东山西路 62 号
期：2024 年 8 月 9 日

乙方（供应商）：句容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陈伟
电 话：18951282160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句容市支行
账 号：10329001040245427

住 所：江苏省句容市开发区阳山路
201 号集美雅苑 11-704 室
日 期：2024 年 8 月 9 日

合同条款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YXNYNCJZB2024016(公) 招标文件和该项目的成交通知书及乙方响应文件, 供需双方就此次成交的设备和相关问题, 同意按下列条款规定执行。

一、合同内容: 甲方向乙方购买 虫情信息采集分析系统 单价: 壹拾万元 (¥ 100000 元), 数量: 2 套。

二、价格及支付

1. 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 合同金额为 贰拾万 元 (¥ 200000 元)。

2. 付款步骤: 经专家评审, 通过验收后, 一次性付清全部货款。

3. 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前, 成交供应商须按成交合同总金额的 10%支付履约保证金, 待供货完毕且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4. 付款方式: 银行转账。

5. 预付款比例: 无。

6. 合同金额仅为甲方向乙方采购设备的金额, 不包含采购代理费等其他费用。甲方仅支付采购设备的价款, 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采购代理费等其他费用由乙方向代理公司支付。

7.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设备必须全部符合招标文件所规定及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技术标准要求, 如使用过程中发现低于技术标准,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全新达标的设备, 如乙方无法提供达标的设备, 甲方可以要求乙方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赔偿限额为乙方所签合同金额。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交付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 乙方应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四、质量保证

1. 乙方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相一致; 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 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 并完全符合合同规

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 本次采购的货物，同时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3年，免费质保期内，应提供免除一切费用的售后服务。

五、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日期：成交供应商自供货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完成供货，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2. 运输及到货地点：由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并承担费用直接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货物的外观、包装、运输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或相关部颁标准执行。如因乙方包装或运输不当等原因造成损坏或丢失，应由乙方负责调换或补缺，如因此导致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还应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4. 货到甲方指定地址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善造成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修理，但有关费用甲方承担。

5.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性能、随机材料及配件、装箱单、质量检验合格证书、原厂保修卡、用户手册等随机资料及包装完整无破损。

6. 货物和系统通过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

7. 如果任何被检验的货物或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甲方均可以拒绝接受，乙方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重新提供服务，且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因更换或重作导致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还应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本规定并不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质量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六、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

1. 乙方负责本次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并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提供服务。

2.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

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 甲方应向乙方现场调试技术人员及维修人员提乙方便条件，有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6. 甲方如邀请乙方提供非质量问题的其它技术服务，其费用另定。

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七、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 甲方延期付款时（有正当拒付理由者除外），应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具体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0.5%的标准计算。

3. 如乙方逾期交货，除不可抗力外，乙方应向甲方就逾期交货部分支付违约金，具体每日以逾期交货部分总价款的 3%支付。乙方逾期交货超过 15 个工作日以上的视为乙方不履行合同。甲方如已支付费用的，乙方应全部返还。

4. 由于甲方的原因要求延期交货，甲方应按规定承付货款，并承担乙方提供的代为保管费（有关仓储规定另议）。

5. 乙方如不能按合同约定按时提供调试和售后服务，则应承担甲方因此支出的费用并按合同总价款的 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报财政监管部门同意后，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如果甲方因此造成实际损失超过约定的违约金，则乙方的赔偿额应以甲方的实际损失为准。

7. 由于乙方提供货物质量和安装存在问题和缺陷导致任何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负责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与甲方无关。如不可避免地造成甲方损失

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甲方为解决纠纷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乙方并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8. 如遭遇不可抗力事件，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并积极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供、需双方按照法律规定处理。

9. 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所述之“不可抗力”系指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例如地震、台风、洪水等；某些政府行为，例如政府颁布新政策、法律和采取行政措施；社会异常事件，例如罢工、战争等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事件。

八、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先由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本级财政部门协调解决，如协调解决不成，则可向甲方所在地（宜兴）法院起诉。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供需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即生效。

2. 合同签订后供需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办理。

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21.8.31 04:41

4.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2) 企业信用



六、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2025 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治项目）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启东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 日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名称：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治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

采购包：1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邳州市农业农村局的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治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2人，营业收入为7286.15万元，资产总额为14274.9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请勾选！）；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说明：

1、中小微企业的划分具体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为准。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供应商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中标、成交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4、执行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苏财购〔2022〕45号）的规定。
- 5、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6、《中小企业声明函》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工业
- 3.上年末从业人员 92 人，上年度营业收入 7286.15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八、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单位制造。



符合条件

九、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控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

采购包：1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产品名称	单位	单价报价
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控项目	详见投标文件十三、偏离表投标文件中的内容	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	套	43410元/套

报价说明：

- 1、报价包括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搬运、发放到户、检验检测、审计及验收等所有含税费用。本报价含包含供应商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 2、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 3、本报价为最终报价。
- 4、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的内容与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下同）的要求不同时，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十、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治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包 1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生产企业名称（全称）	品牌	生产企业类型（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监狱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单位	单价报价
1	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	详见投标文件十三、偏离表投标文件中的内容	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赛扑星	小型	套	43410 元/套

投标人：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日期：2025年1月2日

注：1、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结合《采购需求》和《开标一览表》详细填写，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投标人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以上内容进行公示。

说明：

1、本表中“产品制造企业的划分”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为准。

2、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具体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为准。

3、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条件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为准。

十一、投标函

致：邳州市农业农村局、徐州保平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 2025 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控项目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 招标文件， 陈书 (姓名) 代表我方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的名称) 全权处理本次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投标人承诺并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唯一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 [插入编号] [补遗书] (如有) 。投标人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90 天。
5.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 投标人同意在授予合同后，按照有关规定支付公证费 (如有) 。
7. 徐州保平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权将我单位本项目的《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予以公示，公示的方式由徐州保平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确定。
8. 采购人有权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进行核实，如投标人不能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将被采购人认定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 徐州保平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权将我单位本项目的《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予以公示。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江苏省句容市宁杭北路与隆昌路交叉口碧阑世家商业 F 栋 129 号

电话： 18951282160

投标人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3211831044780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 日

十二、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句容市宁杭北路与隆昌路交叉口碧阑世家商业 F 栋 129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陈书 职务：总经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83MADG06BM18

受托人：陈书 性别：女

年龄：39 岁 民族：汉族

职务：总经理

身份证号：421223198707156123

兹委托（陈书）全权代表我企业（公司）参与（2025 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控项目）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的招、投标活动及签订合同。（陈书）以我企业（公司）名义所为的法律行为及签署的文件，我企业（公司）均予以认可。有关法律责任均由我企业（公司）承担。（陈书）无转委托权。委托期限自 2025 年 11 月 2 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2 日止。

特此授权委托。

委托人（电子签章）：句容市森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11 月 2 日



十三、偏离表

项目名称：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治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

序号	偏离内容	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文件中的内容	(正/负/无) 偏离	说明
1	无偏离	<p>★设备符合《GB/T24689.1-2009 植物保护机械 虫情测报灯》国家标准，运行功率≤1W，待机功率≤0.5W。（提供国家农机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结果证书编号查询截图。）</p> <p>1.设备应能监测稻纵卷叶螟、玉米螟、二化螟、大螟、斜纹夜蛾、草地贪夜蛾、粘虫、棉铃虫等主要害虫。设备实时监测数据可对接到电脑端数据分析平台，可查看时间段、每月、单日、每小时诱虫量数据，能按害虫类别，地理区域筛选统计累计总数、平均数的趋势图（提供软件平台应用截图）。</p> <p>▲2.设备具有设备定位及导航功能，诱芯到期提醒功能、设备非正常工作提醒功能。</p> <p>▲3.设备具有手机APP，可通过APP查看实时数据、历史数据及诱虫预测曲线。</p> <p>▲4.设备可查看预测未来2个月诱虫量，预测次代幼虫发生动态，包括卵期、一二龄幼虫期（提供软件平台应用截图）。</p> <p>▲5.设备采用红外计数，害虫经过红外感应器时，自动计数+1，间隔时间<1S。上下集虫器各带一个三层4对红外计数装置，自动计数进入集虫器的昆虫，计算总数后上传到服务器数据库。准确度不低于95%。</p> <p>▲6.实时记录和存储诱捕器监测数据，储存时间≥12月。定时定向发送监测数据，同时具有自检、纠错功能。</p>	<p>★设备符合《GB/T24689.1-2009 植物保护机械 虫情测报灯》国家标准，运行功率≤1W，待机功率≤0.5W。（详见投标文件第47、48页）</p> <p>1.设备应能监测稻纵卷叶螟、玉米螟、二化螟、大螟、斜纹夜蛾、草地贪夜蛾、粘虫、棉铃虫等主要害虫。设备实时监测数据可对接到电脑端数据分析平台，可查看时间段、每月、单日、每小时诱虫量数据，能按害虫类别，地理区域筛选统计累计总数、平均数的趋势图（详见投标文件第53-61页）。</p> <p>▲2.设备具有设备定位及导航功能，诱芯到期提醒功能、设备非正常工作提醒功能。</p> <p>▲3.设备具有手机APP，可通过APP查看实时数据、历史数据及诱虫预测曲线。</p> <p>▲4.设备可查看预测未来2个月诱虫量，预测次代幼虫发生动态，包括卵期、一二龄幼虫期（详见投标文件第59、60页）。</p> <p>▲5.设备采用红外计数，害虫经过红外感应器时，自动计数+1，间隔时间<1S。上下集虫器各带一个三层4对红外计数装置，自动计数进入集虫器的昆虫，计算总数后上传到服务器数据库。准确度不低于95%。</p> <p>▲6.实时记录和存储诱捕器监测数据，储存时间≥12月。定时定向发送监测数据，同时具有自检、纠错功能。</p> <p>▲7.网关数据接收功能：1小时/次接收终端数据，并通过无线网络发送</p>	无偏离	无偏离

	<p>▲7.网关数据接收功能：1 小时/次接收终端数据，并通过无线网络发送到服务器。</p> <p>8.害虫诱捕装置：诱捕器为 PC 材质，结构为反向三漏斗飞蛾类诱捕器。增加反向三漏斗蛾子防逃逸结构，整体横切面为梨形，纵切面似椅子形设计，增加害虫诱捕量。</p> <p>9.数据采用网关传输，且一个网关可至少配置 5 个数据采集终端。</p> <p>10.采用太阳能板供电；功率：$\geq 50W$，可在 $-40^{\circ}C-80^{\circ}C$ 气温下工作。蓄电池为锂电池，规格：12V, 不低于 40Ah，连续阴雨天，设备正常运行不低于 20 天。</p> <p>11.设备实时监测数据可对接到江苏省智慧农事服务中心平台。</p> <p>标▲项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p>	<p>到服务器。</p> <p>8.害虫诱捕装置：诱捕器为 PC 材质，结构为反向三漏斗飞蛾类诱捕器。增加反向三漏斗蛾子防逃逸结构，整体横切面为梨形，纵切面似椅子形设计，增加害虫诱捕量。</p> <p>9.数据采用网关传输，且一个网关可至少配置 5 个数据采集终端。</p> <p>10.采用太阳能板供电；功率：$\geq 50W$，可在 $-40^{\circ}C-80^{\circ}C$ 气温下工作。蓄电池为锂电池，规格：12V, 不低于 40Ah，连续阴雨天，设备正常运行不低于 20 天。</p> <p>11.设备实时监测数据可对接到江苏省智慧农事服务中心平台。</p> <p>标▲项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详见投标文件第 64 页）</p>			
2	无偏离	<p>1、成交供应商所供产品必须是质保期内的产品，采购包 2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件原件查验（中标人为生产厂家的，应提供所投农药产品的生产许可证、农药登记证、产品企业标准；非生产厂家的中标人应提供农药经营许可证、所投农药产品的生产许可证、农药登记证、产品企业标准；非生产厂家中标后须提供所中标产品生产企业的授权委托书，以证明其履约能力）</p> <p>2、交货时间：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并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15 日内将采购的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p> <p>3、对采购项目质量、服务及结算方面的要求：产品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送货到指定地点，按合同结算。</p> <p>4、供货要求：产品的外包装袋符合按相关规定排版和印刷要求，包装牢固、无破损、无沾污，每件包装内放置产品合格证。标识：所投产品包装袋要求为设计完善的标识、标牌、品牌名、重量等标志。</p> <p>5、产品质保期：质保期壹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p> <p>6、产品质量要求：合格交货产品必须是质保期内的产品。成交供应商需提供有相应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产品合格方能供货。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为原厂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采购人对产品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明。验收中</p>	<p>1、成交供应商所供产品必须是质保期内的产品，仅参与采购包 1，</p> <p>2、交货时间：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并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15 日内将采购的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p> <p>3、对采购项目质量、服务及结算方面的要求：产品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送货到指定地点，按合同结算。</p> <p>4、供货要求：产品的外包装袋符合按相关规定排版和印刷要求，包装牢固、无破损、无沾污，每件包装内放置产品合格证。标识：所投产品包装袋要求为设计完善的标识、标牌、品牌名、重量等标志。</p> <p>5、产品质保期：质保期壹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p> <p>6、产品质量要求：合格交货产品必须是质保期内的产品。成交供应商需提供有相应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产品合格方能供货。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为原厂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采购人对产品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明。验收中</p>	无偏离	无偏离

	<p>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p> <p>6、产品质量要求: 合格交货产品必须是质保期内的产品。成交供应商需提供有相应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产品合格方能供货。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为原厂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采购人对产品验收合格后, 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明。验收中发现产品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 成交供应商必须更换, 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p> <p>6、服务承诺: 投标供应商中标后应科学安排生产, 保障及时供货, 明确供货进度, 做好记录。供货过程中不弄虚作假, 保证产品质量可靠与使用安全, 设立咨询电话和服务电话, 及时处理用户反映的问题, 一旦发生产品质量等问题负责退货及承担赔偿等问题。</p>	<p>发现产品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 成交供应商必须更换, 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p> <p>6、服务承诺: 投标供应商中标后应科学安排生产, 保障及时供货, 明确供货进度, 做好记录。供货过程中不弄虚作假, 保证产品质量可靠与使用安全, 设立咨询电话和服务电话, 及时处理用户反映的问题, 一旦发生产品质量等问题负责退货及承担赔偿等问题。</p>	
--	---	---	--

注: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与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的要求不同时, 逐条列在偏离表中, 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1) 国家农机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



240008349315



中国认可
检测
TESTING
CNAS L0444

编号: 2520152

检验报告

产品名称 昆虫性诱智能测报系统
型号规格 SPT-R
受检单位 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委托检验

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农机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农机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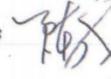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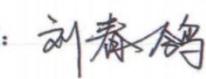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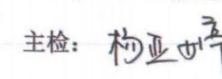
No. 2520152

检验报告

共 5 页 第 1 页

检验结论

产品名称	昆虫性诱智能测报系统	型号规格	SPT-R
委托单位	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商标	赛托星
受检单位	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生产单位	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样品等级	—
抽样地点	—	抽样日期	2025-08-28
样品数量	1 台	抽样者	郭华友
抽样基数	—	原编号或生产日期	—
检验地点	中国农机院标准与质量检测中心食品与农副产品机械检验室	检验时间	2025-08-28~29
检验依据	产品委托检验协议书 GB/T 24689.1-2009 植物保护机械 虫情测报灯	检验项目	外观与整体稳固性等 6 个项目
结论	受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产品委托检验协议书和 GB/T 24689.1-2009《植物保护机械 虫情测报灯》标准,对该公司生产的 SPT-R 型昆虫性诱智能测报系统的外观与整体稳固性等 6 个项目进行了检验,检验结果详见“检验结果总表”。		
备注			

批准:  审核:  主检: 

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农机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No. 2520152

检验报告

共 5 页 第 2 页

技术参数表

序号		单位	参数	备注
1	工作电压	V	12	DC
2	整灯功率	W	≤1	
3	待机功率	W	≤0.3	
4	设备功能	—	应能识别包括但不限于稻纵卷叶螟、玉米螟、二化螟、大螟、斜纹夜蛾、甜菜夜蛾、草地贪夜蛾、粘虫、棉铃虫等主要害虫。可查看时间段、单日、每小时、每月诱虫量数据，能按害虫类别、地理区域筛选统计累计总数、平均数的趋势图，可查看 2 个月次代诱虫量及发生动态。(包括卵期、低龄幼虫期等，可通过手机 APP 查看实时数据、历史数据。)	
5	害虫诱捕装置	—	诱捕器为 PC 材质，结构为反向三漏斗飞蛾类诱捕器，增加反向三漏斗蛾子防逃逸结构，整体横面为梨形，纵切面似椅子形。	
6	双计数系统	—	双计数系统：上下集虫器各带一个三层 4 对红外计数装置，自动计数进入集虫器的昆虫，计算总数后上传到服务器数据库。自动计数准确率大于 95%。	
7	蜂鸣功能	—	蜂鸣功能：害虫经过红外感应器时，蜂鸣器响一声，并自动计数+1，间隔时间 < 1s。	
8	设备定位及提醒功能	—	设备具有设备定位及导航功能，诱芯到期提醒等功能。	
9	设备供电	—	设备供电：采用太阳能板供电，单晶硅材质；功率：55W，可在-40℃~80℃气温下工作。锂电池，规格：12V 60Ah。	
10	远程控制	—	可远程下发指令，实现即时上传数据，重启等控制。	
11	网关数据接收功能	—	每隔 1 小时通过局域网接收 1 次终端的数据，并能通过无线网络发送至服务器。	

中国农业机械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农机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No. 25201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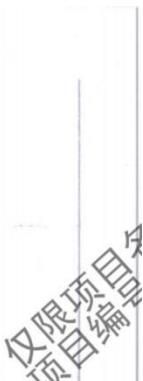
检验报告

共 5 页 第 3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参数	备注
12	终端储存发送功能	—	实时记录和存储诱捕器监测数据, 储存时间≥12 月。定时定向发送监测数据, 同时具有自检、纠错功能。	
13	网关和终端配置	—	一个网关最多可以配置 8 个终端。	
14	设备配置	—	铝材, 整体高度不低于 300CM, 配防电机箱, 材质: 304 不锈钢, 外标防电标识, 具防尘、防水功能。	
15	电池防盗功能	—	电池配备 GPS 防盗模块, 可随时定位。	

注: 以上参数由企业提供, 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企业负责。





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农机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No. 2520152

检验报告

共 5 页 第 4 页

检验结果汇总表

序号	检验项目	计量单位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项目判定
2	外观与整体稳固性	—	外观应整齐美观, 表面平整光洁, 色泽均匀, 无裂痕等缺陷; 整体应牢固、无松动。	符合要求	符合
2	测报灯功率	W	≤1 (企业要求)	0.4	符合
3	待机功率	W	≤0.3 (企业要求)	0.2	符合
4	控制器	—	控制器能有效采集、处理并储存信息, 并能按计时等工作。	符合要求	符合
5	高低温试验	—	应能在 20℃环境下存放后, 不影响正常工作。 330206500	70℃恒温 4 小时后能正常工作。	符合
6	高温试验	—	应能在-40℃环境下存放后, 不影响正常工作。	-40℃恒温 4h 后能正常工作。	符合
6	高湿度试验	—	在湿度 95% RH 的环境中, 保持 2h 后, 接通电源应能正常工作。	在湿度 95% RH 环境中保持 2h 后, 能正常工作。	符合

编制：杨亚婷

校对：赵倩

中国农业机械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农机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No. 2520152

检验报告

共 5 页 第 5 页

注意 事 项

1. 报告无“检验报告专用章或中心公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报告专用章或中心公章”无效。
3. 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
4. 报告涂改无效。
5.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 应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6. 一般情况下, 委托检验仅对来样负责。

中心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沙滩一
号
邮政编码: 100083
Email: jczx@caams.org

客户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霞浦白云山路
68 号
邮政编码: 315807
Email: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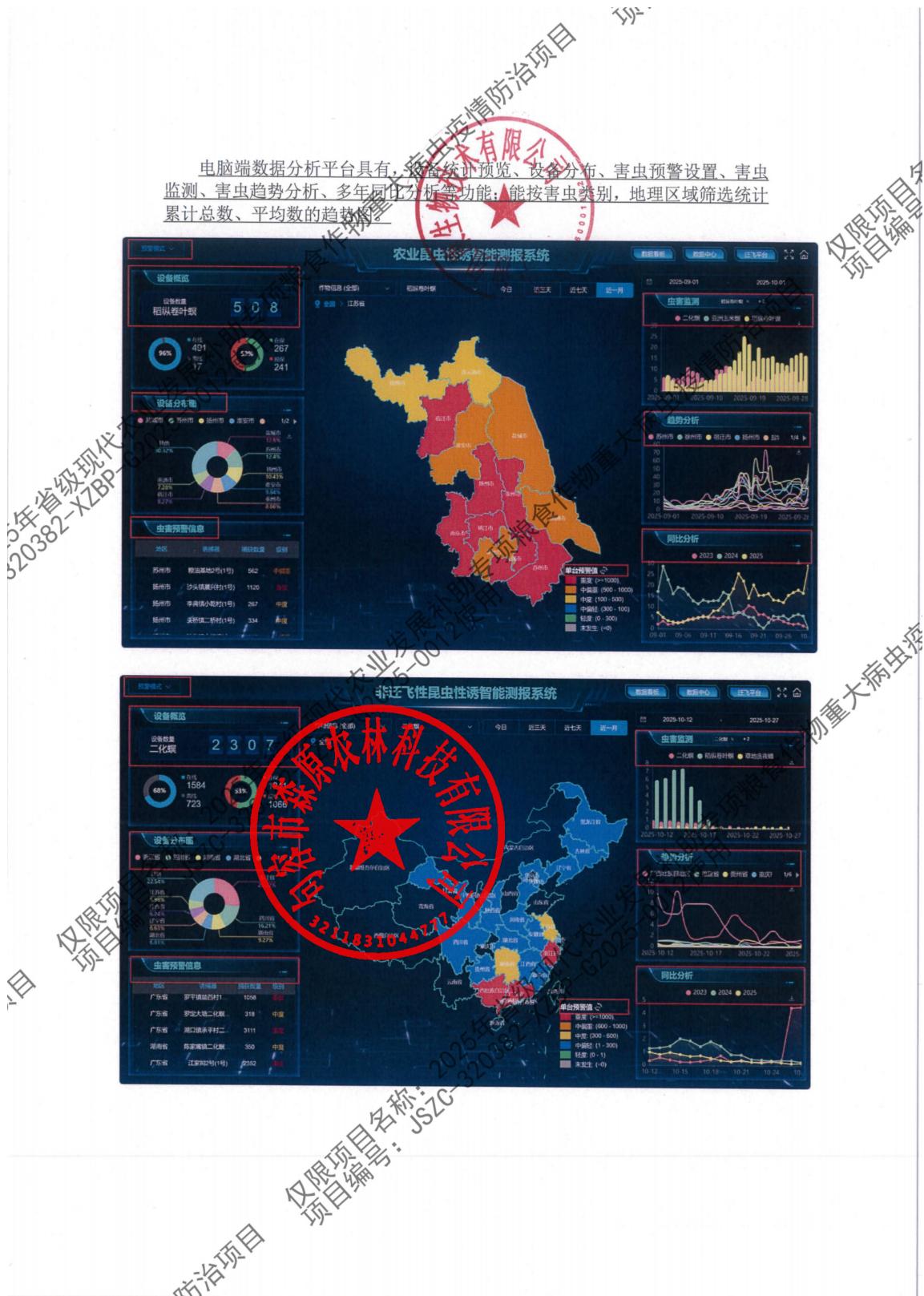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010-64882637
传真号码: 010-64873702

联系电话: 15867362794
传真号码: —
联系人: 郭华友

(2)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结果证书编号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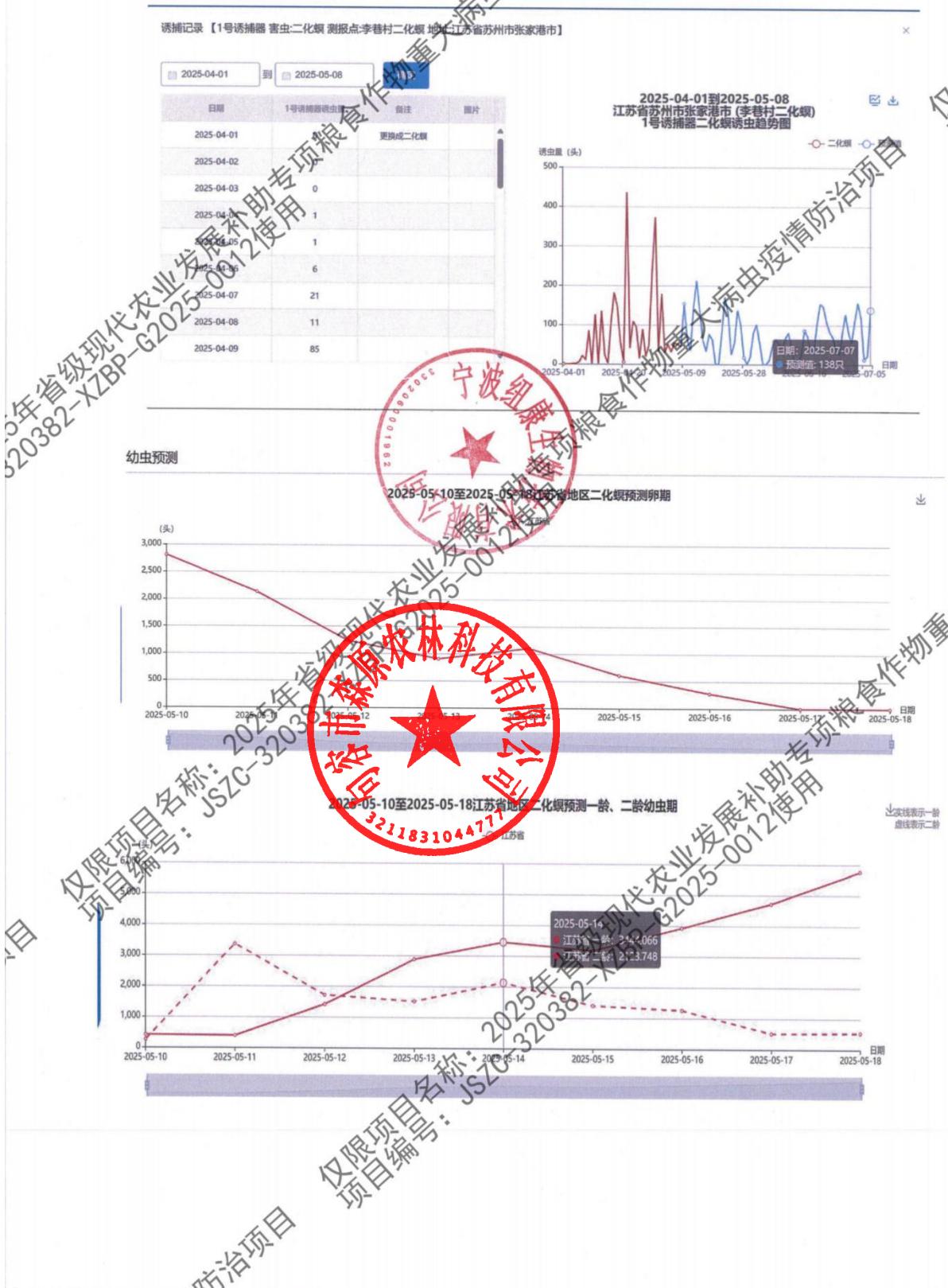
(3) 软件平台应用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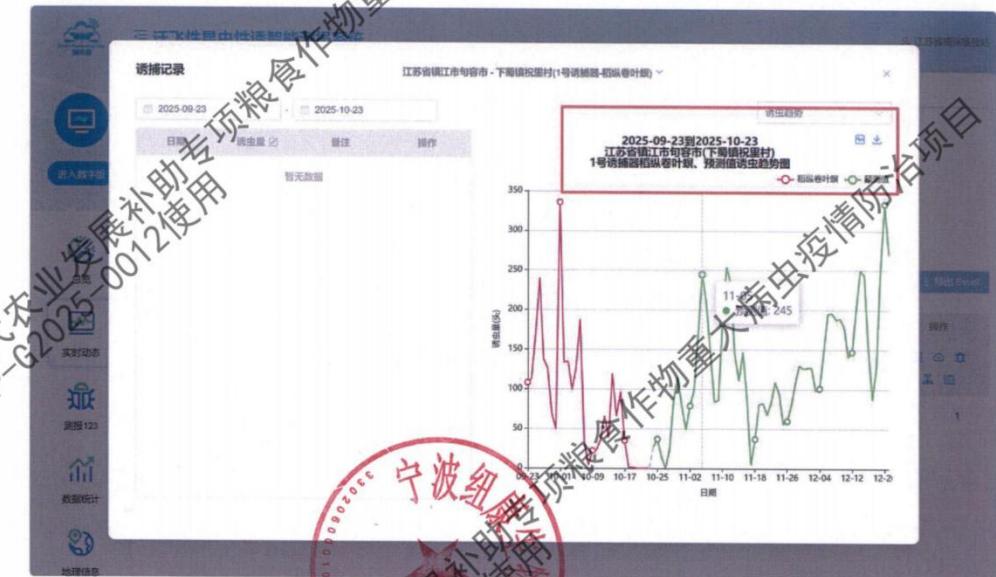








设备可查看预测未来2个月次幼虫量，及发生动态，包括卵期、一二低龄幼虫期。



设备具有诱芯到期提醒、定位及导航功能



(4) 标▲项检验/检测报告

HongNuo
Total Quality. Assured.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4957

报告编号: HN2354287969

第 1 页 共 4 页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Sample Name)	昆虫性诱智能测报系统
委托单位 (Applicant)	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Testing Category)	委托检验



广州弘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uangzhou Hongnuo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广州弘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uangzhou Hongnuo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研路 3 号 A2 栋南座 1-2 层

Address: No.3, A2 South Building, 1-2 Floor, No.3, Research Road, Science City, High-tech Industrial Development Zone, Guangzhou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China

网址: <http://gzhntest.com>



在线验证
Online verification

HongNuo

Total Quality. Assured.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4957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N2354287969

第 2 页 共 4 页

委托单位	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霞浦白云山路 68 号				
生产单位	/				
生产单位地址	/				
样品名称	昆虫性诱智能测报系统	检测项目	见后续		
样品状态	完好、无异常				
样品等级	合格品				
样品数量	2				
型号规格	/				
*以上信息内容由委托单位提供并确认					
样品接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样品测试日期	2023 年 11 月 11 日 - 2023 年 11 月 16 日				
依据标准	按产品的参数要求 211831044777				
检测结果	本次委托检验, 所检项目全部符合检验要求。				

批准人:

审核人:

编制人:

广州弘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uangzhou Hongnuo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研路 3 号 A2 栋南座 1-2 层

Address: No.3, A2 South Building, 1-2 Floor, No.3, Research Road, Science City, High-tech Industrial Development Zone, Guangzhou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China

网址: <http://gzhntest.com>



在线验证
Online verification

HongNuo

Total Quality. Assured.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4957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N2354287969

第 3 页 共 4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项目测试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昆虫性诱智能测报系统	害虫经过红外感应器时自动计数，并自己计数+1，间隔<1S。	符合	合格
		网络平台可查看各时间段诱虫量统计，并能够按地区，害虫类别筛选，统计累计总数、平均数之趋势图和占比图；可手动导出并下载 EXCEL 格式数据、趋势图片；	符合	合格
		网关每隔 1 小时通过局域网接收 1 次终端的数据，并能通过无线网络发送至服务器。	符合	合格
		可查看预测未来 2 个月诱虫量，预测下一代幼虫的发生动态，卵期，一龄、二龄幼虫期，并显示指导施药时间；	符合	合格
		定位设备位置并进行导航，诱芯到期更换短信和 app 通知提醒，设备异常提醒等功能。	符合	合格
2	诱捕器	性诱智能测报专用反向三漏斗飞蛾类诱捕器或夜蛾类诱捕器	符合	合格
3	双计数系统 (飞蛾类)	采用电子自动计数。上下集虫器各带一个三层 4 对红外计数装置，避免重复计数、漏计，计算总数后发送至服务器数据库，自动计数准确率≥95%。	符合	合格
4	双计数系统 (夜蛾类)	采用电子自动计数。4个进虫口各带一个双层红外计数装置，内有防重复计数、防漏计数功能，防进虫口堵住功能。计算总数后发送至服务器数据库，自动计数准确率≥95%。	符合	合格
5	太阳能板	单晶硅；功率 >55W；工作温度：-40°C-85°C；锂电池 12V 40Ah，连续阴雨天≥20 天运行。	符合	合格
6	自动存储传输	采用网关局域网互连技术，网关定时接收自动采集系统记录存储器中的监测数据，并通过无线通讯将所有监测数据定时传输到云服务器，网关具有软件远程升级，离线后可自动重启上线功能。	符合	合格
7	终端储存器	实时记录和存储诱捕器监测数据，本地储存时间≥12 月。定时向网关发送监测数据，并具有定时自检及自动重启纠错功能。	符合	合格
8	手机终端 APP	通过 APP 查看实时和历史数据。	符合	合格
9	终端配置	可远程灵活配置云终端设备，最多可配置 8 个。	符合	合格
10	远程控制	可远程下发指令，实现即时上传数据，重启等控制。	符合	合格

****报告结束****

广州弘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uangzhou Hongnuo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研路 3 号 A2 栋南座 1-2 层

Address: No.3, A2 South Building, 1-2 Floor, No.3, Research Road, Science City, High-tech Industrial Development Zone, Guangzhou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China

网址：<http://gzhntest.com>



在线验证
Online verification

HongNuo

Total Quality. Assured.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4957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N2354287969

第 4 页 共 4 页

注意事项

- 1、本报告无检测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2、未经检测机构同意，不得部分地复制本报告。
- 3、本报告无签发人签名无效。
- 4、本报告涂改无效。
- 5、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检测结果仅对受试样品有效。



广州弘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uangzhou Hongnuo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研路 3 号 A2 栋南座 1-2 层

Address: No.3, A2 South Building, 1-2 Floor, No.3, Research Road, Science City, High-tech Industrial Development Zone, Guangzhou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China

网址: <http://gzhntest.com>



在线验证
Online verification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名称：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治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82-XZBP-G2025-0012

采购包：1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邳州市农业农村局的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治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补助专项粮食作物重大病虫疫情防治项目（采购包1）（昆虫性诱智能测报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2人，营业收入为7286.15万元，资产总额为14274.9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请勾选！）；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宁波纽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工业
- 3.上年末从业人员 92 人，上年度营业收入 7286.15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5 年 11 月 2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